

菡萏逸香

尊者阿迦曼

NamoTassa Bhagavato Arahato Sammasambuddhassa

礼敬世尊、阿罗汉、正等正觉者

菡萏逸香

阿迦曼尊者讲 曾银湖译

佛法无边，汪洋浩瀚；我们现在所辑选的，不过沧海一粟。

(1) 佛教的心性要义（罗候罗化普乐法师博士）

<佛教的心性要义>，文简意赅，对初学佛教的人，启发良多。从「正知」到「正见」而言，<佛教的心性要义>实在是学佛者最好的初阶。

佛陀，姓乔答摩，名悉达多，公元前六世纪顷生于北印度。父亲净饭王，是释迦国（在今尼泊尔境内）的君主。母后叫做摩耶夫人。根据当时的习俗，佛在很年轻--才十六岁的时候，就和美丽而忠诚的年轻公主耶输陀罗结了婚。青年的太子在皇宫里享受着随心所欲的奢侈生活。可是，突然之间，他见到人生的真相和人类的痛苦，就下定决心要找出一个方法，来解决这「及世间的苦恼。在他二十九岁那年，他的独生子罗侯罗刚出世不久，他毅然离开王城，成为一个苦行者，以寻求他的答案。

苦行者乔答摩在恒河流域行脚六年，参访了许多宗教界的名师，研习他们的理论与方法，修炼最严格的苦行。这一切都不能使他满意。于是他放弃了所有传统的宗教和它们的修炼方法，自己另辟蹊径。有一天晚上，坐在尼连禅河边佛陀迦耶（在今比哈尔内伽耶地方）一棵树下（这树从那时起就叫做菩提树--智慧之树），乔答摩证了正觉。那时他才三十五岁。之后，人家就都叫他做佛陀--觉者。

证了正觉之后，乔答摩佛陀在波罗奈附近的鹿野苑（今沙纳特地方）为他的一群老同修--五个苦行者，作第一次的说法。从那天起，凡经四十五年之久，他教导了各种阶层的男女--国王、佃农、婆罗门、贱民、巨富、乞丐、圣徒、盗贼，对他们一视同仁，不存丝毫分别之心。他不承认社会上阶级区分。他所讲的道，对准备了解并实行它的一切男女，全部公开。

佛教的心性要义

在所有的宗教创始人中，佛（假使我们也可以世俗所谓的宗教创始人来称呼他的话）是唯一不以非人自居的导师。他自承只是一个单纯的人类，不若其它宗教的教主，或以神灵自居，或自诩为神的各种化身，或则自命受了圣灵的感动。佛不但只是人类的一员，而且他也从不自称曾受任何神灵或外力的感应。他将他的觉悟、成就、及造诣，完全归功于人的努力与才智。人，而且只有人，才能成佛。只要他肯发愿努力，每一个人身内都潜伏有成佛的势能。我们可以称佛为一位卓绝群伦的人。因为他的「人性」完美至极，以致在后世通俗宗教的眼光中，他几乎被视为超人。

依照佛教的看法，人类的地位是至高无上的。人是自己的主宰，在他上面再没有更高级的生灵或力量，可以裁决他的命运。

「人应当自作归依，还有谁可以作他的归依呢？」佛曾经这样说过。他训诫他的弟子们，当自作归依，切不可向任何人求归依或援手。他教导、鼓励、激劝每一个人要发展自己，努力自求解脱；因为人的努力与才智，足可自解缠缚。佛说：「工作须你们自己去做，因为如来只能教你们该走的路。」

我们把佛叫做「教主」，意思是说他是发现以及指点我们解脱之道——涅槃——的人而已。这道还是需要我们自己去践履的。

在这条责任自负的原则下，佛的弟子们是自由的。在大般涅槃经中，佛说他从想不到约束僧的（和合僧团）他也不要僧伽依赖他。他说在他的教诫中，绝无秘密法门。他握紧的拳中，并没有隐藏着东西。换言之，他一向就没有什么「袖中秘籍」。

佛准许他的弟子们自由思想，这在宗教史中是向所未闻的。这种自由是必要的，因为，根据佛的话，人类的解脱全赖个人对真理的自觉，而不是因为他顺从神的意旨，行为端正，因此靠神或其它外力的恩典，而得到解脱以为酬庸。

佛有一次到憍萨罗国一个叫做奇舍子的小镇去访问，那镇上居民的族姓是迦摩罗。他们听说佛来了，就去拜见他，向他说：「世尊，有些梵志和出家人来到奇舍子，他们只解说弘扬他们自己的教义，而蔑视、非难、排斥其它教义。然后又来了其它的梵志出家人，他们也同样的只解说弘扬他们自己的教义，而蔑视、非难、排斥其它教义。但是对我们来说，我们一直都在怀疑而感到迷茫，不知道在这些可敬的梵志方外人中，到底谁说的是真实语，谁说的是妄语。」

于是佛给了他们如次的教诫，在宗教史上也是独一无二的：「是的，迦摩罗人啊！你们的怀疑，你们的迷茫是正当的；因为对于一可疑的事是应当生起怀疑的。迦摩罗人啊！你们要注意不可被流言、传说、及耳食之言所左右，也不可依据宗教典籍，也不可单靠论理或推测，也不可单看事物的表象，也不可溺好由揣测而得的臆见，也不可因某事物之似有可能而信以为实，也不可作如此想：「他是我们的导师。」迦摩罗人啊！只有在你自己确知某事是不善、错误、邪恶的时候，你才可以革除他们。。。。。。而当你自己确知某事是善良的、美好的，那时你再信受奉行。」

佛所教的尚不止此。他告诉他的比丘们：弟子甚至须审查如来（佛）本身。这样他才能充分的相信他所追随的师尊的真正价值。

根据佛的教诲，疑是五盖（五盖为：1. 贪欲 2. 瞋恚 3. 睡眠 4. 掉举 5. 疑）之一，能覆蔽人心，使不得如实见到真理，并能障碍一切进步。疑却不是一种罪恶，因为在佛教裏没有盲信这一条。事实上，佛教裏根本就没有其它宗教中所谓罪的观念。一切恶法的根本是无明与邪见。不可否认的是：只要有疑、迷惑、意志不定，就不可能有进步。但同样不可否认的，在没有确实明瞭之前，疑是一定存在的。可是想求进步，就绝对必须祛除疑惑，又必须确实明了。

叫人不怀疑，叫人必须要信，是没有道理的。仅仅说一声「我相信」，并不能表示你已有了知与见。一个学生做数学题目的时候，到了某一阶段，他不知道怎样演算下去。这时他就生起疑虑与惶惑。只要此疑不除，他就不能进步。想进一步演算下去，他就必须解除疑惑。而解除疑惑的门径很多。仅靠说一声「我相信」或是「我不怀疑」，并不能解决问题。强迫自己去相信与接受某些不解的事物是政治，不是宗教，也不是睿智。

佛为人祛疑解惑，素极热切。就在他圆寂前几分钟，他还数度要求他的弟子们，如果他们对他的教诫仍有所疑的话，应向他提出问题，而不要到后来再后悔没有把这些疑问搞清楚。可是他的弟子们都没有则声。那时他所说的话极为感人。他说：「假使你们因为尊敬你们的师尊而不肯提出问题的话，甚至有一个肯告诉他的朋友也好。」（这意思就是说：他可以将所疑的告诉他的朋友，而由后者代他向佛发问。）

佛不但准许弟子们自由思考，他的宽大为怀，尤令研究佛教史的人吃惊。有一次，在那烂陀城有一位有名而富有的居士，名叫优婆离。他是耆那教主尼干若提子（摩诃毘罗是耆那教创始人，与

佛陀同时。可能较佛陀年龄稍大些。)的在家弟子。摩诃毘罗亲自选派他去迎佛，和佛辩论有关业报理论方面的某些问题，想将佛击败，因为在这些问题上，佛的观点与尼干若提子有所不同。可是出乎意料之外，讨论的结果，优婆离却相信佛的观点是对的，他老师的看法反而错了。所以他就求佛收他做佛的在家弟子（优婆塞）。但是佛叫他不要急于作决定，要慎重考虑一番。因为「像你这样有名望的人，审慎考虑是要紧的。」当优婆离再度表示他的愿望的时候，佛就要求他继续恭敬供养他以前的宗教教师们，一如往昔。

在公元前三世纪顷，印度的佛教大帝阿输迦（阿育王），遵照佛陀宽容谅解的模范，恭敬供养他广袤幅员内所有的宗教。在他雕刻在岩石上的许多诰文中，有一则至今原文尚存，其中大帝宣称：「不可只尊重自己的宗教而菲薄他人的宗教。应如理尊重他教。这样做，不但能帮助自己宗教的成长，而且也对别的宗教尽了义务。反过来做，则不但替自己的宗教掘了坟墓，也伤害了别的宗教。凡是尊重自教而非难他教的人，当然是为了忠于自教，以为「我将光大自宗。」但是，相反的，他更严重地伤害了自己的宗教。因此，和谐才是好的。大家都应该谛听，而且心甘情愿地谛听其它宗教的教义。」

在此，我们要加一句话，就是：这种富于同情了解的精神，在今天不但应当适用于宗教方面，也适用于其它方面。

这种宽容与了解的精神，自始就是佛教文化与佛教文明最珍视的理想之一。因此，在两千五百年漫长的佛教史中，决找不到一个佛教迫害他教的例子。佛教也从来不曾因为弘法或劝人信佛而流过一滴血。它和平地传遍了整个亚洲大陆，到今天已有五亿以上的信众。任何形式的暴力，不论以什么为借口，都是绝对与佛的教诫相违背的。

有一个时常问起的问题：佛教到底是宗教呢还是哲学？不管你叫它做什么，都无关宏旨。佛教仍然是佛教，不论你给它贴上什么样的标签。标签是不相干的。我们将佛的教诫称为「佛教」，也没有什么特别的重要性。人们为它所取的名字，是不关紧要的。

名字有什么相干？我们叫做玫瑰的，
叫任何别的名字，仍然一样的芬芳。

同样的，真理不需要标签。它既不是佛教的，也不是基督教的、印度教的、或是回教的。它不是任何人的专利品。宗派的标签，只是独立了解真理的障碍。它们能在人心中产生有害的偏见。

这不仅在与理性和心灵方面有关的事情为然。即使在人与人的关系间，亦复如是。举例来说，我们遇到一个人，并不把他看成人类，而先在他身上加上一个标签，好比英国人、法国人、或是犹太人，然后将我们心中与这些名称有关的一切成见，都加在此人身上。而实际上，这人可能不含有丝毫我们所加于他身上的种种属性。

人类最喜欢有分别性的标签，甚至于将各种人类共同具有的品性与情感也加上了标签。因此，常常谈到，比方说，各「标」的慈善事业：好比佛教慈善事业，或者基督教慈善事业，而藐视其它「商标」的慈善事业。可是慈善事业实在不能分宗派；它既非基督教的、佛教的、印度教的、也非回教的。一位母亲对子女的爱是既非佛教的，也非基督教的；它只是母爱。人类的品性与情感如爱、慈、悲、恕、忍、义、欲、憎、恶、愚、慢等，都用不着宗派的标签；它们并不专属于任一宗教。

有一次，佛在一个陶工的棚屋裹渡过一夜。在这棚屋里先到了一位年轻青的出家人。他和佛陀

彼此并不相识。佛陀将此出家人端详过后，就这样想：这年青人的仪态举止都很可喜。我不妨盘问他一番。于是佛就问他：「比丘啊！你是在谁的名下出家的？谁是你的导师？你服膺谁的教诫？」「同修啊！」那年青人回答说，「有一位名叫乔答摩的释迦种的后裔，离开了释迦族做了出家人。他声名远扬，据说已得了阿罗汉果，是一位觉行圆满的尊者。我是在那位世尊名下出家的。他是我的师傅，我服膺他的教诫。」

「那位世尊、阿罗汉、觉行圆满的尊者，现在住在那里呢？」

「在北方的国土中，同修呀，有一个城市叫做舍卫。那位世尊、阿罗汉、觉行圆满的尊者，现在就住在那裏。」

「你见过他吗，那位世尊？如果你见到他，会认识他吗？」

「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位尊。假使我见到他，也不会认识他。」

佛知道这不相识的青年是在他名下出家的。他不透露自己的身份，说到：「比丘啊！我来将法传授与你吧。你留神听着！我要讲啦！」

「好的，同修！」年青人答应道。

于是佛陀为这年青人讲了一部极其出色的解释真理的经（这经的要领，以后再行交代）。

一直到这部经讲完之后，这名叫弗加沙的年青出家人才恍然大悟，原来那讲话的人正是佛陀。于是他站起来，走到佛陀跟前，匍伏在世尊足下，向世尊谢罪，因为他不明就里，竟把世尊叫做同修。他然后请求世尊为他授戒，准他参加僧伽。

佛问他有没有准备衣_ṛ（比丘应备三衣一_ṛ，_ṛ是用来乞食的）。弗加沙回说没有。佛说如来不能为没有_ṛ的人授戒。弗加沙闻言就出去张罗衣_ṛ，但不幸被一母牛角触致死。

后来这噩耗传到佛处。佛即宣称弗加沙是一位圣者，已经澈见真理，得不还果，在他再生之地，即可得阿罗汉果，死后永不再回到这世界来。（阿罗汉是已从各种染污不净法如贪欲、瞋恚、不善欲、无明、贡高、我慢等得到解脱之人。）

这故事很清楚的说明弗加沙听佛说法，就了解佛所说义，他并不知道说法的是谁，所说的是谁的法，却见到了真理。只要药好，就可治病。用不着知道方子是谁配的，药是那里来的。

几乎所有的宗教，都是建立在「信」---毋宁说是盲信---上的。但是在佛教里，重点却在「见」、「知」与「了解」上，而不在「信」（相信）上的。巴利文佛典里有一个字 *sad-dha*（梵文 *sraddha*），一般都译作「信」或「相信」。但是 *sa-ddha* 并不是单纯的「信」，而是由确知而生之坚心。只是在通俗佛教以及在经典中的一般用法方面来说，*saddha* 确含有若干「信」的成份。那是指对佛、法、僧的虔敬而言的。

根据公元四世纪顷的大佛教哲学家无着的说法，信有三种形态：（一）完全而坚定的确信某一事物的存在，（二）见功德生宁静的喜悦，（三）欲达成某一目的的深愿。

不论怎样解释，多数宗教所了解的信（相信），都与佛教极少关涉。

一般「相信」之所以产生，全在无「见」；这包括一切见的意义在内。一旦见了，相信的问题即告消失。如果我告诉你：我握紧的掌中有一颗宝石，这就产生了信不信的问题，因为你看不见。但是如果我张开手掌让你看这宝石，你亲见之后，相信的问题就无从产生了。因此，在古佛典中有这样一句话：「悟时如「掌中珍（或作庵摩罗果）。」

佛有一位叫做谟尸罗的弟子。他告诉另外一比丘说：「沙卫陀同修啊！不靠礼拜、信（相信），没有贪喜偏爱，不听耳食之言及传说，不考虑表面的理由，不耽于揣测的臆见，我确知、明见、生的止息即是涅槃。」

佛又说：「比丘们啊！我说离垢祛染，是对有知有见的人说的，不是对无知不见的人说的啊！」

佛教的信永远是个知见的问题，不是相信的问题。佛的教诫曾被形容为 *ehipasika*，就是请你自己「来看」，而不是来相信。

在佛典里，说到证入真理的人，到处都用「得净法眼」一词。又如「他已见道、得道、知道，深入实相，尽祛疑惑，意志坚定，不复动摇。」「以正智慧如实知见。」谈到他自己的悟道时，佛说：「眼睛生出来了，智慧生出来了，善巧生出来了，光明生出来了」。佛教里一向是智慧得正见，而不是由盲信而生信仰。

在正统的婆罗门教毫不容情地坚持要相信，并接受他们的传统与权威为不容置疑的唯一的真理的时代，佛这种态度日益受人激赏。有一次，一群博学知名的婆罗门教徒去拜访佛，并与他作了长时间的讨论。这一群人中有一位十六岁的青年，名叫迦婆迦。他的心智是公认为特别聪颖的。他向佛提出了一个问题。

「可敬的乔答摩啊！婆罗门教的古圣典是经过往哲口口相传，直至于今从未中断的。关于这个，婆罗门教徒有一个绝对的结论：只有这才是真理，余者皆是假法。可敬的乔答摩对这点有什么话说吗？」

佛问道：「在婆罗门教徒中，有没有一个人敢说他自己亲身确知确是只有这才是真理，余者皆假？」

那年青人倒很坦白。他说：「没有！」

「那末，有没有一位婆罗门的教师，或是教师的教师，如此上溯至于七代，或是婆罗门经典的原著作人，曾自称已知己见只有这才是真理，余者皆是假法？」

「没有！」

「那末，这就像一队盲人，每一个都抓住了前面的人。第一个看不见，中间的看不见，最后的也看不见。依我看来，婆罗门教徒的情形正与一队盲人相仿。」

然后佛给了这群婆罗门教徒一些极为重要的忠告。他说：「护法的智者，不应作如是的结论：只有这才是真理，余者皆假。」

那年青的婆罗门就请佛解释应如何护法。佛说：「如人有信仰，而他说这是我的信仰，这样可说是护法了。但这样说过之后，他却不可进一步的得出一个绝对的结论：只有这才是真理，余法皆假。」

换言之，谁都可以相信他所喜爱的。也可以说「我相信这个」。到此为止，他仍是尊重真理的。但是由于他的信仰，他却不能说惟有他所相信的才是真理，而其它的一切都是假的。」

佛说：「凡执着凡一事（或见解）而藐视其它事物（见解）为卑劣，智者叫这个做桎梏（缠缚）」

有一次，佛为弟子们说因果律。他的弟子们说他们已看见了，也明白瞭解了。于是佛说：「比丘们啊！甚至此一见地，如此清静澄澈，但如你贪取它，把玩它，珍藏它，执着它，那你就是还没有了解凡所教诫，只如一条筏，是用来济渡河川的，而不是供执取的。」

在另一经里，佛曾解释这则有名的譬喻。就是说：「他的法好比是一条用以渡河的木筏，而不是为人执取，负在上用的。」

他说：「比丘们啊！有人在旅行时遇到一大片水。在这边岸上充满了危机，而水的对岸则安全无险。可是却没有船可渡此人登上那安全的彼岸，也无桥梁跨越水面。此人即自语道：此海甚大，而此岸危机重重，彼岸则安全无险。无船可渡，亦无桥梁。我不免采集草木枝叶，做一只木筏，藉此筏之助，当得安登彼岸，只须胼手胝足自己努力即可。于是那人即采集了草木枝叶。由于木筏之助，他只赖自己手足之力，安然渡达彼岸。他就这样想：此筏对我大有助益。由于它的「助，我得只靠自己手足之力，安然渡达此岸。我不妨将此筏顶在头上，或负于背上，随我所之。」

「比丘们啊！你们意下如何？此人对筏如此处置，是否适当？」「不，世尊。」「那末，要怎样处置这筏才算适当呢？既已渡达彼岸了，假使此人这样想：这筏对我大有助益。由于它的「助，我得只靠自己手足之力，安然抵达此岸。我不妨将筏拖到沙滩上来，此人的处置其筏，就很适当了。」

「同样的，比丘们啊！我所说的法也好像木筏一样，是用济渡的，不是为了负荷（巴利文原字义作执取）的。比丘们啊！你们懂得我的教诫犹如不筏，就当明白好的东西（法）尚应舍弃，何「不好的东西（非法）呢？」

从这则譬喻，可以很清楚的了知，佛的教诫是用以度人，使他得到安全、和平、快乐、宁静的涅槃的。佛的整个教义都以此为目的。他所说法，从来不是仅为了满足求知的好奇。他是一位现实的导师。他只教导能为人类带来和平与快乐的学问。

有一次，佛在乔赏弥（即今印度阿拉哈巴特附近）一座尸婆林中驻锡。他取了几张叶子放在手里，问他的弟子们道：「比丘们啊！你们意下如何？我手中的几张叶子多呢？还是此间树林中的叶子多？」

「世尊！世尊手中只有很少几片叶子，但此间尸舍婆林中的叶子却确实要多得多了。」

「同样的，我所知法，已经告诉你们的只是一点点。我所未说的法还多得呢。而我为什么不给你们说（那些法）呢？因为它们没有用处。。。。。。不能导人至涅槃。这就是我没有说那些法的原因。」

有些学者正在揣测佛所知而未说的是些什么法。这是徒劳无功的。

佛对于讨论不必要的形上学方面的问题不感兴趣。这些都是纯粹的臆想，只能制造莫须有的问题。他把它们形容为「戏论的原野」。他的弟子中似乎有几个人不能领会佛的这种态度。因为有一个例子：一个叫做鬘童子的弟子就曾以十条有名的形上学方面的问题问佛，并要求佛作一个答复。

有一天，鬘童子午后静坐时，忽然起来去到佛所，行过礼后在一旁坐下，就说：「世尊！我正独自静坐，忽然起了一个念头：有些问题世尊总不解；或将之搁置一边，或予以摒斥。这些问题是：（一）宇宙是永恒的，还是（二）不永恒的？（三）是有限的，还是（四）无限的？（五）身与心是同一物，还是（六）身是一物，心又是一物？（七）如来死后尚继续存在，还是（八）不再继续存在？还是（九）既存在亦（同时）不存在？还是（十）既不存在亦（同时）不不存在？这些问题世尊从未为我解释。这（态度）我不喜欢，也不能领会。我要到世尊那里去问个明白。如果世尊为我解释，我就继续在他座下修习梵行。如果他不为我解释，我就要离开僧团他往。如果世尊知道宇宙是永恒的，就请照这样给我解释。如果世尊知道宇宙不是永恒的，也请明白说。如果世尊不知道到底宇宙是永恒不永恒等等，那末，不知道这些事情的人，应当直说：我不知道，我不明白。」

佛给鬘童子的回答，对于今日数以百万计，将宝贵的时间浪费在形上问题上，而毫无必要地自行扰乱其心境的宁静的人，当大有裨益。

「鬘童子，我历来有没有对你说过：来！鬘童子，到我座下来学习梵行，我为你解答这些问题？」

「从来没有，世尊。」

「那末，鬘童子，就说你自己，你曾否告诉过我：世尊，我在世尊座下修习梵行，世尊要为我解答这些问题。」？

「也没有，世尊。」

「就拿现在来说，鬘童子，我也没有告诉你：来我座下修习梵行，我为你解释这些问题。而你也没有告诉我：世尊，我在世尊座下修习梵行，世尊要为我解答这些问题。既然是这样，你这愚蠢的人呀！是谁摒斥了谁呢？」

鬘童子，如果有人问：我不要在世尊座下修习梵行，除非他为我解释这些问题。此人还没有得到如来的答案就要死掉了。鬘童子，假使有一个人被毒箭所伤，他的亲友带他去看外科医生。假如当时那人说：我不愿把这箭拔出来，要到我知道是谁射我的；他是刹帝利种（武士），婆罗门种（宗教教师），吠舍种（农商），还是首陀种（贱民）；他的姓名与氏族；他是高是矮还是中等身材；他的肤色是黑是棕还是金黄色；他来自那一城市乡镇。我不愿取出此箭，除非我知道我被什么弓所射中，弓弦是什么样的；那一型的箭；箭羽是那种毛制的；箭簇又是什么材料所制。。。。。。鬘童子，这人必当死亡，而不得闻知这些答案。鬘童子，如果有人问：我不要在世尊座下修习梵行，除非他回答我宇宙是否永恒等问题。此人还未得如来的答案就已告死亡了。」

接着佛即为鬘童子解释，梵行是与这种见解无关的。不论一个人对这些问题的见解如何，世间实有生、老、坏、死、忧、戚、哀、痛、苦恼。「而在此生中，我所说法可灭如是等等苦恼，是为涅槃。」

「因此，鬘童子，记住我所解释的已解释了。我所未解释的即不再解释。我所未解释的是什么呢？宇宙是永恒？是不永恒？等十问是我所不答的。鬘童子，为什么我不解答这些问题呢？因为它们没有用处。它们与修炼身心的梵行根本无关。它们不能令人厌离、去执、入灭，得到宁静、深观、圆觉、涅槃。因此，我没有为你们解答这些问题。」

「那末，我所解释的又是些什么呢？我说明了苦，苦的生起、苦的止息、和灭苦之道。鬘童子，为什么我要解释这些呢？因为它们有用。它们与修炼身心的梵行有根本上的关联，可令人厌离、去执、入灭、得宁静、深观、圆觉、涅槃。因此我解释这些法。」

（完）